

第一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一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一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车站镇程大庄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建工程) 河南创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7人,营业收入为3589.148869万元,资产总额为3230.32514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河南创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一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一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车站镇程大庄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单位为河南省广华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2685.36736万元,资产总额为2803.261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大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省广华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徐志飞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二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第一标段；夏邑县车站镇程大庄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仲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201.957925万元，资产总额为115.55076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仲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李洪泉

第二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二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 (标的名称)夏邑县何营乡大尹庄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省壹安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0人,营业收入为644.482150万元,资产总额为2668.03075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省壹安建设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二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二标段（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濮阳市光明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0人，营业收入为5586.25万元，资产总额为9480.7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二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二标段(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平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1人,营业收入为5838.55万元,资产总额为4754.90万元,属于小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平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张瑞祥

第三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 的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 三 标段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夏邑县会亭镇北街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河南省通澳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98 人，营业收入为 3645.88279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48.17019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河南省通澳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三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夏邑县会亭镇北街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海之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1人,营业收入为296.581354万元,资产总额为668.23669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海之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三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第三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省鹏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0人，营业收入4060万元，资产总额为406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与大企业控股或参股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省鹏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四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四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四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歧河乡东随庄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商之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5人，营业收入为4611.851069万元，资产总额为1672.73371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商之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 四 标段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夏邑县政河乡东随庄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海之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1人,营业收入为296.581354万元,资产总额为669.23669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海之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四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四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歧河乡东随庄幼儿园幼教综合楼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盛世恒达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04人，营业收入为3087万元，资产总额为2600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盛世恒达建设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数据上一年度末的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五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王振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五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五标段第五标段（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工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5人，营业收入为67.5629万元，资产总额为71.135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工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五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五标段（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永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60 人，营业收入为 751.8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19.6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李胜利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永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五 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五标段（标的名称）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同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8人，营业收入为17256万元，资产总额为1192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河南同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六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六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六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济阳镇刁楼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国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36人，营业收入为1554.3909万元，资产总额为935.813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国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真同礼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六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六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济阳镇刁楼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福建建投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61人,营业收入为30582.698663万元,资产总额为22385.306302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与大企业控股或参股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设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六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六标段（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科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282.6908万元，资产总额为782.3069万元，属于小微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河南科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王承刚

第七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七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七标段（标的名称）第七标段（施工）；夏邑县刘店欧庙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伟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9人，营业收入为2460.673609万元，资产总额为4777.06880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伟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王南强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2023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七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七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刘店欧庙幼儿园教学楼(标段)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省壹安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0人,营业收入为644.422150万元,资产总额为2668.03075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省壹安建设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七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河南宝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宝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8人,营业收入为9637.225811万元,资产总额为9502.844228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河南宝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李强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八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八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夏邑县孔庄乡孟楼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胜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6人，营业收入为3612.005万元，资产总额为1237.3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胜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申凯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作为河南省宇阳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八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 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第 八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孔庄乡孟楼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省宇阳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3人,营业收入为8231.793667万元,资产总额为5441.17466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省宇阳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八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八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孔庄乡孟楼幼儿园幼教综合楼(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创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7人,营业收入为1489.60万元,资产总额为3230.32514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创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九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 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九标段(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 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鼎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数 2130,营业收入为7265.476652万元,资产总额为8155.321438 万元1,属于(大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与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鼎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1月24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九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九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李集中心幼儿园及车站镇中心幼儿园等配套设施(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创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7人,营业收入为2546.148869万元,资产总额为3230.32514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创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九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九标段(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建筑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濮阳市光明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0人,营业收入为5586.25万元,资产总额为9480.7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王云芳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十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第十标段（施工）；夏邑县北岭镇第一幼儿园及曹集乡实验等学校配套设施（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先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9人，营业收入为586.079041万元，资产总额为431.3284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先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第十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宝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4人，营业收入为2177.065562万元，资产总额为1988.44445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宝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夏邑县北岭镇第一幼儿园及曹集乡实验等学校配套设施（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尚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6人，营业收入为165.6963万元，资产总额为236.930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尚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李清

第十一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一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第十一标段(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三伏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9人,营业收入为1399.72万元,资产总额为935.7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三伏元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一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 第十一标段(施工):夏邑县县直机关幼儿园及县实验幼儿园等学校配套设施(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朗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1人,营业收入为2369.552523万元,资产总额为2194.021154万元,属于中小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河南朗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李斯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 十一 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聚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0人，营业收入为1894.96万元，资产总额为1569.3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聚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十二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二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夏邑县桑垌实验幼儿园及桑垌乡实验幼儿园等学校配套设施，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中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0人，营业收入为2802.520461万元，资产总额为353.03226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中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刘俊强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二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十二标段(标的名称)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久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5人,营业收入为7922.152091万元,资产总额为793.47929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久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设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二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工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8人，营业收入为2429.535579万元，资产总额为1799.98348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工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十三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三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十三标（标的名称）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省帆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0人，营业收入为1174.695436万元，资产总额为1201.51816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是帆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同一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省帆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刘恒强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三标段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十三标段（标的名称）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久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5人，营业收入为7922.152091万元，资产总额为793.479295万元，属于小微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久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三标段采购活动,工程(服务)单位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夏邑县罗庄罗西幼儿园等学校配套设施(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富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2人,营业收入为132.3592万元,资产总额为96.437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富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设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十四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四标段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十四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韩道口镇韩西幼儿园、火店镇中心幼儿园等学校配套设施（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港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60 人，营业收入为 19396.5826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91.7825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河南港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李智青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四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第十四标段夏邑县韩道口镇韩西幼儿园及火店镇中心幼儿园等学校配套设施(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城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80人,营业收入为9643.350955万元,资产总额为7060.9913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盖章):河南城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四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第十四标段（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建筑业（采购文件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方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数15人，营业收入为876.989442万元，资产总额为464.83140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方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十五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五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十五标段(标的名称)夏邑县太平镇第一幼儿园等学校配套设施(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省广华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265807366万元,资产总额为2803.2615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河南省广华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梅尔飞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五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夏邑县太平镇第一幼儿园等学校配套设施(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抗天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90人,营业收入为5798.034266万元,资产总额为6185.41751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抗天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五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第十五标段（施工）；夏邑县太平镇第一幼儿园等学校配套设施（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港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5人，营业收入为346.4653万元，资产总额为303.788953万元1，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港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李康

第十六标段：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 十六 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夏邑县马头中心幼儿园等学校配套设施（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所属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双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类型），从业人员 149 人，营业收入为 8129.31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887.1891 万元，属于中小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被控股或参股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双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李同常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六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十六标段(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永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60 人,营业收入为 751.83 万元,资产总额为 619.65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河南永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六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 2023 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十六标段夏邑县马头中心幼儿园等学校配套设施（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省藤丰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3人，营业收入为2075.635906万元，资产总额为7474.28583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省藤丰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十七标段：

（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七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标的名称）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中世景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352.879183万元，资产总额为455.5644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中世景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七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第十七标段（监理）；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扬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92 人，营业收入为 145.100628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28803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扬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项目名称)第十七标段的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工程,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夏邑县2023年学前教育项目第十七标段(标的名称) 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 (标的建设内容),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河南馨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0.28545万元,资产总额为10.4099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馨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